

证券代码：874599

证券简称：宏瑞股份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 广东宏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广东宏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瑞股份”或“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296,200.00 万元，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中长期贷款、信用证、固定资产抵押贷款等，资金用于与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相关之事项。

为上述提供担保的有：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少康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惠州市百利宏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市百利宏控股有限公司、惠州联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惠州市百利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存在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实际担保方、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均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公司审议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及资产抵押情况由公司视实际需求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业务合同进行约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部门组织实施具体业务，并授权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签署授信及借款等相关协议或说明文件。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朱婉宁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市百利宏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大亚湾霞涌石化区滨海七路4号1号提取车间及辅助用房

注册地址：惠州大亚湾霞涌石化区滨海七路4号1号提取车间及辅助用房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及投资管理

法定代表人：黄少康

控股股东：惠州市百利宏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少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市百利宏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惠阳区淡水大剧院北侧

注册地址：惠阳区淡水大剧院北侧

注册资本：46,000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及投资管理

法定代表人：黄少康

控股股东：黄少康

实际控制人：黄少康

关联关系：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联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工业区 H2 地块

注册地址：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工业区 H2 地块

注册资本：1,000 万港币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

法定代表人：黄思绮

控股股东：惠州市百利宏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少康

关联关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市百利宏晟安化工有限公司 10%的股权，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市百利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惠阳区淡水南亨西路 6 号（办公大楼八楼东区）

注册地址：惠阳区淡水南亨西路 6 号（办公大楼八楼东区）

注册资本：6,111 万元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业务

法定代表人：黄少康

控股股东：惠州市百利宏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少康

关联关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惠州市百利宏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77.7287%的企业，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5. 自然人

姓名：黄少康

住所：中国香港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主要目的是为公司正常经营提供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进一步补充公司可用的流动资金，保障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效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宏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宏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